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社科司函〔2019〕54号

2019年度教育部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 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立项通知书

安庆师范大学金文斌同志：

您申报的《红色文化融入“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教学全过程研究》项目，经我部组织专家评审并经公示，正式批准为2019年度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一般选题）。

项目批准号：**19JDSZK053**

批准经费：**10**万元。请按照《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6〕317号）以及国家有关科研经费管理制度，合理合规使用经费，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立项时间：**2019年3月15日**

请按照《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教社科〔2006〕2号）的要求和您提交的项目申请评审书中设计的研究内容及研究计划开展项目研究，确保项目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鉴定、结项按照《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成果鉴定和结项办法》（教社科司函〔2007〕145号）进行。所有出版或发表的项目研究成果，须在显著位置标明“教育部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字样和项目批准号。

